**南京市栖霞区民族宗教事务局**

**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**

一、行政许可：

（一）寺院、宫观、清真寺、教堂的筹备设立审批

（二）宗教团体成立、变更、注销登记前的审查

二、行政处罚

（一）作出吊销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的行政处罚

（二）符合需经听证程序条件的行政处罚

三、经局办公会研究认为需要进行法制审核的其他行政执法行为。